

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22-017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1728号）核准，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向境内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0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11.79元。截至2019年1月4日，本公司实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00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0,5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60,127,962.2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0,422,037.73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9年1月4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0004号验资报告。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期初累计 (元)	本期发生额 (元)	年末累计(元)
募集资金净额	470,422,037.73	-	470,422,037.73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现金管理收益	13,986,813.02	2,836,602.74	16,823,415.76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利息收入	4,513,400.18	1,092,610.81	5,606,010.99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	95,897,483.96	-	95,897,483.96

本期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162,161,726.83	46,098,552.22	208,260,279.05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	1,019.60	152.00	1,171.60
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90,000,000.00	-40,000,000.00	15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应有余额	40,862,020.54	-2,169,490.67	38,692,529.87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际余额	40,862,020.54	-2,169,490.67	38,692,529.87
差额	-	-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原《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制度经2019年3月18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及执行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019年1月17日，公司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淮海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前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用途	余额（元）	备注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784866226	武汉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69,388.16	募集资金专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	70090122000269223	武汉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6,972,009.65	募集资金专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淮海支行	216170100100276013	武汉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651,132.06	募集资金专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淮海支行	216170100100276013	武汉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5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理财账户
合计			188,692,529.8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9,589.75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5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

金管理。保荐机构国金证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保荐机构国金证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产品发行人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是否赎回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19,000.00	2020-12-28	2021-3-28	3.20%	149.92	是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16,000.00	2021-3-30	2021-6-28	3.23%	133.74	是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21-7-14	2022-1-14	3.13%	236.68	否
合计			50,000.00	/	/	/	520.34	

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收到全部本金及收益共计 15,236.68 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对募投项目“武汉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188,508,016.27 元（含对应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及现金管理收入，实际补流金额以转账当日募集资金专户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全部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保荐机构国金证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1）。

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办理完成 3 个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账户余额共计 191,118,953.85 元（含理财产品到期收益）已全部转入公司基本户。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武汉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设期延长 1 年。原建设期为 2018 年 2 月至 2021 年 2 月，调整后的建设期为 2018 年 2 月至 2022 年 2 月。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如下：

1. 前期施工地天气影响

受募投项目施工地天气影响，前期厂房建设阶段雨水较多导致进度晚于预期，进而影响了生产制造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从而整体项目进度延后。因此投资未达到计划进度。

2. 疫情影响投资进度

募投项目建设地位于湖北武汉，2020年初新冠疫情导致公司募投项目无法开展，建设进度不达预期。

另外，2020年新冠疫情导致人们出行受限、消费需求萎缩、工厂生产停滞，公司所处的汽车行业在全球范围内受到冲击。公司国内外客户的订单和新项目推进都受到不同程度负面影响，从而产能需求减小。本着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公司放缓了募投项目设备投资的进度。

3. 产品订单不及预期

VTG、排气系统零部件等产品结构复杂、尺寸精度要求高、生产材料较为特殊，从而无法达到规模效应使得公司自行生产的成本较高。因此，VTG、排气系统零部件等产品由于成本价格等原因导致获取订单情况不及预期，从而公司对其生产制造设备的投资进度相应放缓。

鉴于以上原因，为保障募投项目建设质量、保证募集资金运用合理性、降低募集资金投入风险，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决定延长募投项目的投资期限。

保荐机构国金证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年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我们认为，华培动力《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华培动力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7,042.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09.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415.7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武汉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项目		47,042.20	—	47,042.20	4,609.86	30,415.78	-16,626.42	64.66	2021年11月	3,048.55	否	否		
合计	—	47,042.20	—	47,042.20	4,609.86	30,415.78	-16,626.42	64.66	—	3,048.5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					不适用									

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因公司募投项目“武汉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设期延长 1 年，未在报告期年初达到原计划的产能，从而未在当年实现相应的计划效率。